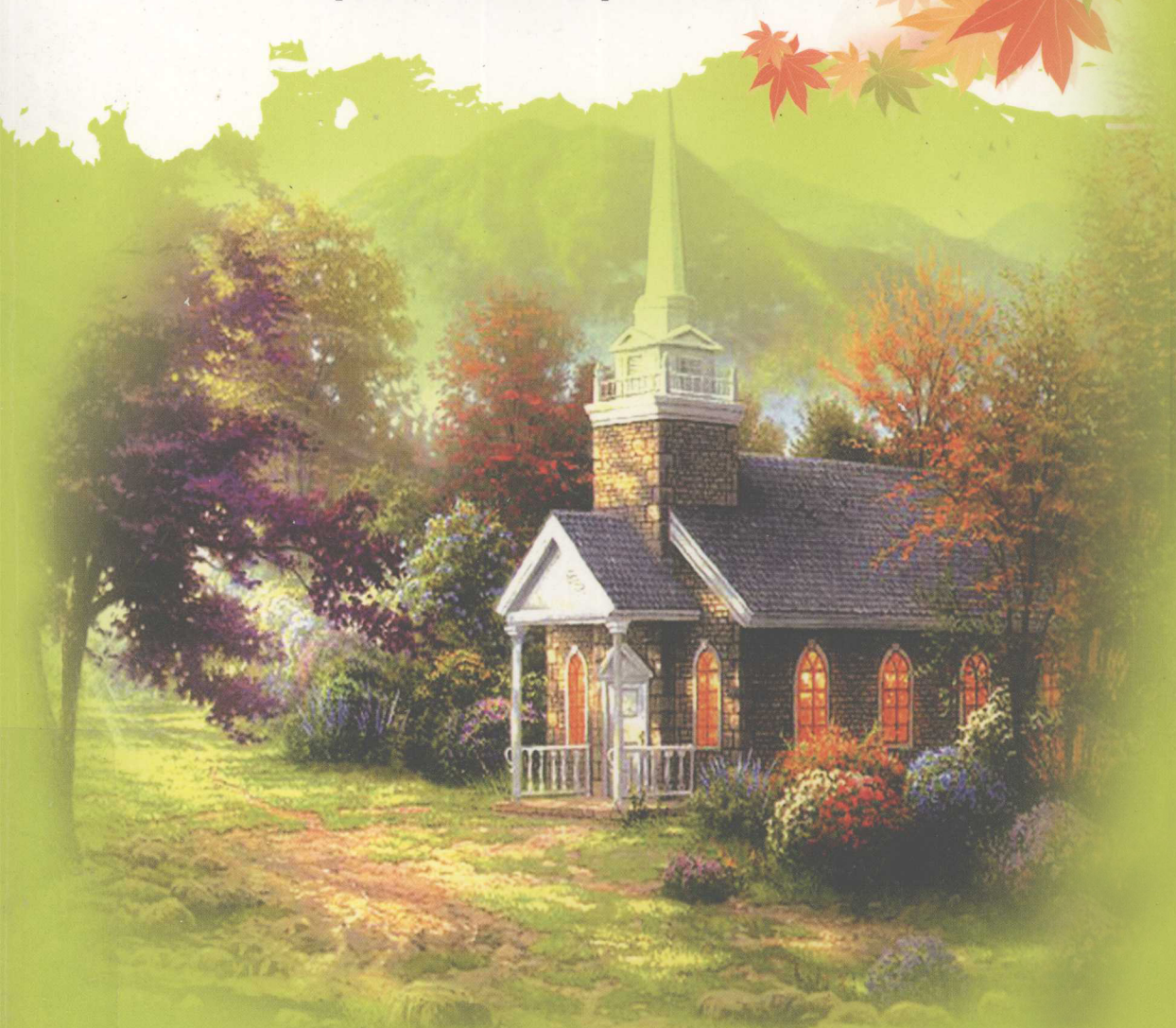


美·国·文·学·经·典

THE GILLOW & NORTON JOURNAL

摇钱树

【薇拉·凯瑟 / 著】陈良廷等 / 译



美·国·文·学·经·典

摇钱树

【薇拉·凯瑟 / 著】陈良廷等 / 译



百花洲文艺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摇钱树/(美)薇拉·凯瑟 (Cather, W.) 著; 陈良廷等译. —南昌: 百花洲文艺出版社, 2009

(外国文学经典阅读丛书·美国文学经典)

ISBN 978-7-80647-953-7

I. 摇... II. ①薇... ②陈... III. 中短篇小说—作品集—美国—现代
IV. I712.4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5) 第 157345 号

书 名: 摇钱树

作 者: (美) 薇拉·凯瑟 著 陈良廷 等译

出版发行: 百花洲文艺出版社 (南昌市阳明路 310 号)

网 址: WWW.BHZWY.COM

经 销: 各地新华书店

印 刷: 北京昌平新兴胶印厂

开 本: 787mm×960mm 1/16

印 张: 12

字 数: 14.5 万

版 次: 2009 年 10 月第 2 版第 1 次印刷

印 数: 1—5000 册

定 价: 23.80 元

书 号: ISBN 978-7-80647-953-7

邮政编码: 330008

电话号码: 0791-6894736

(江西文艺版图书凡属印刷、装订错误请随时向承印厂调换)

目 录

雕刻家的葬礼/1

一只金色的鞋/17

保罗的一生/36

摇钱树/58

流言蜚语/95

瓦格纳音乐会/115

“死于荒漠”/123

来了啊,阿芙罗狄蒂! /142

编后记/187



雕刻家的葬礼

一群市民站在堪萨斯州一个小城的车站侧线旁，等待着夜班火车的到达，车子已经晚点二十分钟了。厚厚的雪盖住了大地万物。在暗淡的星光下，城市南边那片辽阔的白皑皑的草地对面，悬崖的轮廓衬托着晴朗的夜空，显示出烟雾弥漫的柔和线条。站在铁路侧线上的人们两只脚轮流在地上跺着，他们的手深深插在裤袋里，大衣敞开着，冷得肩膀都耸起来了。他们的眼光不时朝东南方看着，铁路路轨就是从那边沿着河岸蜿蜒而来。他们小声交谈着，焦躁不安地走来走去，似乎不知道在等些什么。这群人中只有一个人看上去十分清楚自己到这里来的目的，他泾渭分明地独处一隅，远远走到月台尽头，回到车站门口，又沿着路轨慢慢走去。他的下巴颏儿藏在竖起来的大衣高领子里，耷拉着结实的肩膀，步子沉重有力。不一会儿，有一个头发灰白的瘦高个儿穿着一件褪色的大军团的军装信步走出人群向他迎面走去，这人怀着几分敬意，伸长着脖子，背脊弯得像把成九十度打开的折刀。

“我看今晚车又得大大晚点了，吉姆。”他用一种刺耳的假嗓子说道，“多半是由于下雪吧？”

“我不知道。”另一位回答时带着一丝烦恼的神气，他满脸满嘴长着又厚又密的红胡子，话音就是从这把怪吓人的大胡子里发出来的。

那个瘦子把嘴里咬着的羽毛管牙签拿出来换到另一边。“我想东部不见得会有人和尸体一起来吧。”他沉思地继续往下说。



“我不知道。”那一个应道，态度比刚才更怠慢了。

“可惜他没有加入什么团体。我个人就喜欢一种安排得井井有条的葬礼。对于有点名望的人们那样好像恰当一些。”那个瘦子一面仔细地把牙签放进背心口袋里，一面接着往下说，他那尖得刺耳的嗓子带着讨好的意思。本城凡是合众国大军团举行的葬礼总是由他掌旗。

那个阴沉的人什么也没有回答，转过身就沿着铁路侧线走开了。这个瘦子又回到了那群心神不定的人中间。“吉姆还是照样喝得烂醉。”他不胜同情地议论说。

就在这个时候远处传来了汽笛声，月台上顿时一片脚步声。好多瘦瘦的男孩子，什么年龄的都有，就像鳗鱼被雷声惊醒一样，突然一起钻了出来。有的从候车室来，他们原来在那里的炉前取暖；有的在木条长凳上打瞌睡；还有的从行李车上舒展身子爬下来；又有的从货车里溜出来；还有两个从靠近侧线、停在后面的灵车的赶车人座位上跳下来。他们舒展一下伛偻的肩膀，抬起头，在这一刹那，听到那令人毛骨悚然的响亮笛声，那个天下一律的召唤人们的笛声，让人们迟钝的目光暂时闪耀着生气。这下笛声像号角声那样激动着人们，今晚上要回来的那个人童年时期听了这笛声也常常如此激动。

夜班快车飞也似的驶来，像火箭一样红通通，从东方的沼泽地，绕过河岸，穿过长长两行迎风摆动的保护草地的白杨树，排出的蒸汽凝成灰濛濛的一团团，悬挂在暗淡的夜空中，把银河也遮得看不清了。一时间车头灯红得耀眼的光芒直泻在白雪覆盖的侧线旁的路轨上，照得那湿漉漉的铁轨闪闪发亮，那个长着乱蓬蓬的红胡子的彪形大汉三脚两步跨上月台，朝开来的火车走去，边走边脱帽致敬。他后面那群人犹豫不决，疑惑地面面相觑，也尴尬地学着他



的样子。火车停下了，这群人拥到火车前面，刚好赶上车门打开，穿着大军团军装的人好奇地拼命探头探脑。车上的信差陪着一个穿着长外套，戴着旅行便帽的年轻人出现在车门口。

“梅里克先生的朋友来了吗？”那年轻人问道。

月台上的人们不自在地摇摆着，银行家菲利普·费尔普斯庄严地说道：“我们是负责来接灵的，梅里克先生的父亲身体很虚弱，他来不了。”

“叫代理人出来，”车上的信差咆哮着说，“叫经纪人来帮一下忙。”

灵柩从粗木箱里取出来放在积雪的月台上，市民们先是退后一些让出了一块地方，紧接着又围成一个半圆形站在灵柩旁边，好奇地看着那黑色的棺盖上的荣誉勋章。谁也不说话。搬行李的人待在卡车旁等着拿箱子，机车沉重地喷着气，司炉工在车轮中间举着黄色的喷灯和长长的油壶钻出钻进，敲打着主轴的轴承箱。年轻的波士顿人，他是已故的雕刻家的一个学生，陪着灵柩到这里来，现在四面张望着，一筹莫展。他转身向着银行家，这是这群心神不宁，耸肩曲背，黑压压一片人中唯一可以打听的人。

“梅里克先生的兄弟们一个也没来吗？”他没把握地问道。

那个红胡子这才第一次走上前来，站在人群里。“没有，他们还没来呢。他们家是分开住的。尸体就一直运到家里去。”他弯下腰来，握住了灵柩的一只把手。

丧事承办人啪地关上了灵车的门，打算爬上赶车的座位上去，马车行老板叫道：“打那条长的山路走，汤普森，那边骑着马好走些。”

莱尔德，那红胡子律师，又一次冲着这个陌生人说：“我们原先不知道有没有人陪他来，”他解释道，“这条路挺长，你最好还是



坐马车走。”他指着一辆旧的单人马车。可是那年轻人生硬地回答说：“谢谢，如果你不在意的话，我还是愿意跟灵车一起走。”他转身向丧事承办人说，“我和你坐在一起。”

他们爬上了车，在星光下沿着那长长的积雪的山路向城里驶去。寂静的村庄，低低的积雪的屋檐下闪耀着灯光。两边的原野空旷无垠，如同漠漠的天空那么宁静而辽阔，大地笼罩在一片看得见摸得到的白色的安谧中。

灵车回到一所光秃秃的、饱经风霜的木结构屋子前面的那条木头人行道边，像在车站侧线上一样，同样那一群人又乱糟糟挤成一团，等在大门口。前院是一片结了冰的水洼，几块七翘八裂的厚板从人行道一直搭到屋门口，像是摇摇晃晃的独木桥。大门只连着一副铰链，好不容易才把门敞开。史蒂文斯，那年轻的陌生人看到有些黑的东西缚在前门把手上。

灵柩从灵车中卸下时发出了吱吱嘎嘎的声音，一听得这声音，屋子里顿时传来一声哭叫。前门猛地打开，一个高大的胖女人没戴帽子便冲到雪地里，扑在灵柩上，尖声叫着：“我的儿呀，我的儿呀！你就这样回家来，回到我身边来吗？”

史蒂文斯扭过身去，一种说不出的厌恶心情油然而生，他不由得得不寒而栗，闭上了眼睛。另一个女人，个儿也是高高的，不过长得平头整脸，骨瘦如柴，全身穿着丧服，从屋子里冲出来，抱住梅里克夫人的肩膀，刺耳地叫道：“行了，行了，妈妈，你不能再这样下去了！”接着她又扭过头对着银行家，马上换成一本正经的谄媚语调说：“客厅准备好了，费尔普斯先生。”

抬棺人抬着灵柩走过狭窄的木板，丧事承办人拿着灵柩的撑架奔在头里。他们把灵柩安放在一间没生炉子的大房间里，房里一股湿气，夹着空关多年和家具油漆的味儿，灵柩就搁在一盏吊灯下



面，灯上挂着叮叮当当响的玻璃流苏，灵柩面对着一组罗杰斯雕塑的约翰·奥尔登与普里希拉群像，塑像上放着个花圈。亨利·史蒂文斯望着他的周围，恶心地断定这一定搞错了，他大概是走错了地方。他望着草绿色的布鲁塞尔地毯，富丽堂皇的室内装潢，手工画的瓷器，装饰板，镶嵌板以及瓶瓶罐罐，想认出某种标志——找出某些凭想象猜测过去可能是属于哈维·梅里克的东西。最后他终于看到了钢琴上方挂着一幅蜡笔肖像画，认出了画上那个穿苏格兰短裙的卷发小男孩原来就是他的朋友，这才感到愿意让这些人挨近灵柩。

“掀开盖子，汤普森先生，让我见我孩子一面。”那个上了年纪的女人抽抽噎噎，边哭边说。这一回史蒂文斯心里害了怕，几乎苦苦哀求地看着她的脸，只见一头乱蓬蓬的头发又浓又黑，下面一张脸又红又肿。他脸红了，垂下了眼睛，然后又几乎怀疑地再看着她。她的脸上看得出一种威风，也可以说是清秀中透着一股凶相。不过这场飞来横祸在这张脸上留下了伤痕和皱纹，强烈的感情使这张脸涨得通红，显得粗气，看上去她还从来没有碰到过一点伤心事呢。长鼻子，鼻尖肿得像个蒜头，鼻子两边各有一道深深的皱纹，浓黑的双眉几乎在额头上凑到一块儿，牙齿又大又方，长得又稀——这口牙真能咬人似的。房里全是她一个人的天下，男人们就没人注意了，他们就像嫩枝在汹涌的浪涛中给打得翻来滚去，就连史蒂文斯也感到自己正在被卷到漩涡里去。

他们家的女儿，就是那个瘦筋包骨的高个儿女人，穿着一身绸衣服，因为丧事头上插着一把梳子，说来也怪，这一来原来那张长脸竟显得更长了。她身子僵直，坐在沙发卜，那双手，指关节又粗又大，特别显眼，叉着放在膝盖上。嘴巴和眼睛都向下，一本正经等待灵柩打开。门口站着一个黑白混血儿的女人，一看就知道是这



家的佣人，战战兢兢，脸色憔悴，愁眉不展，老实巴交的，一副可怜相。她默默哭着，拉起印花布围裙的一角拭着眼睛，有时还硬咽下长长一声颤抖的呜咽。史蒂文斯走了过去站在她身旁。

楼梯上传来了微弱的脚步声。一个老人，个子高高的，看上去身体很虚弱，一股烟斗味儿，满头银发乱蓬蓬的，满嘴邈邈的胡子，口角还沾着烟草星子，恍恍惚惚地走了进来。他慢慢走到灵柩旁边，站在那里两手不停地揉着一块蓝手绢，看到他妻子过分悲伤，他似乎又痛苦又焦急，弄得对什么都漠然无知了。

“来，来，安妮，亲爱的，别这样。”他战战兢兢地说，伸出一只抖抖索索的手，尴尬地拍拍她的肘弯。她转过身来，猛地扑到他肩头，使他打了个趔趄。他连正眼也没有朝灵柩看一下，却老是用迟钝而害怕的哀求神情望着她，就像一头长耳狗看着鞭子似的。他那凹陷的双颊因为痛苦的羞惭而逐渐红得发烫了。这时他的妻子冲出了房间，女儿紧闭着嘴跟着迈步出房。佣人偷偷走到灵柩前面，弯下腰来看了一会儿，也溜到厨房里去了，房间里只剩下史蒂文斯，律师，和做父亲的三个人。老头儿站着，低头望着他死去的儿子的脸。雕刻家那才气横溢的脑袋在这种僵硬的静止状态下，看上去比活着的时候更显得高贵了。几绺黑发披散在宽阔的额头上，脸蛋看上去长得出奇。可那副遗容并不像一般的死人。双眉常常紧锁，所以在鹰爪鼻梁上端有两条深深的皱纹。下巴昂然翘着。看来紧张的生活对他是辛酸而痛苦的，即使是死到临头也没能一下子放松这种紧张，让死者的仪表完全恢复安宁——看上去他仍旧像在保护什么宝贝，免得被人家夺走。

老头儿两片嘴唇在沾着烟草的胡子下蠕动着。他转身向着律师，胆怯里透着尊敬，问道：“费尔普斯和其他人都回来安排哈维的事了吧。是吗？真得谢谢你了。吉姆，谢谢。”他轻轻把头发从



儿子的额头上拂去。“他是一个好儿子，吉姆，一向是个好儿子。他就像个孩子一样老实巴交，是他们当中心肠最好的了——不过我们没有人能了解他。”眼泪慢慢滴到胡子上，滴在雕刻家的衣服上。

“马丁，马丁！哎呀，马丁啊，你上来啊。”他妻子在楼上嚷着。老头儿怯生生地吓了一跳。“来了，安妮，我来了。”他转过身去，又犹豫起来，痛苦得不知所措地呆了一会儿，又回过来轻轻拍了拍死者的头发，然后磕磕绊绊走出去了。

“可怜的老头儿，我看他眼泪都哭干了，那双眼睛好像早就干枯了，活了这么一把年纪，什么事也不能使他大大伤心了。”律师说道。

他的语气里似乎话里有话，史蒂文斯不由看了他一眼。刚才那做母亲的在房间里的时候，这个年轻人几乎什么人都没瞧见。可这会儿他第一眼看见吉姆·莱尔德那红润的脸和充血的眼睛，才知道他已经找到了他先前因没有发现而闷闷不乐的东西——那种感觉，那种了解，即使在这里，必定也有人会有的。

这个人脸色跟他胡子一样红，因为贪杯，面部浮肿，像个花脸，还有一双火热的、发光的蓝眼睛。他脸绷紧着——这说明一个人正在勉强克制自己。他不断用一种强烈不满的手势拔自己的胡子。史蒂文斯坐在窗口，看着他拧暗那耀眼的灯光，吊灯上的流苏叮叮当当直响，他用一个愤怒的手势止住流苏的晃荡，然后他就背剪双手，直瞪瞪看着那大师的脸。他禁不住心里纳闷，不知道这件瓷器和那么一块乌漆麻黑的陶土两者之间有过什么样的关系。

厨房里传来了咆哮的声音。餐厅的门一打开，说话声音就听得清楚了。原来做母亲的正在谩骂女佣，数落她忘了给守灵的人们准备的鸡色拉放调味品。史蒂文斯从来没有听见过这样的骂声。这番辱骂气冲斗牛、情绪激动、活像演戏、骂得刻毒透顶，巧妙极了，



真叫人受不了，其势汹汹，无法抑止，如同二十分钟前她突然大放悲声一样。律师不由得憎恶地打了个哆嗦，走进餐厅，把通厨房的门关上了。

“可怜的罗克珊这回可真够受的。”他回来的时候说道，“梅里克家几年前才把她从贫民院里领了出来，要不是这可怜的老婆子对主子一片忠心，她讲的故事准能吓得你浑身冰凉。我说的就是那个混血儿女人，刚才还站在这里用围裙擦眼睛的。这个老东西真是个泼妇，从来没有看见过这样的人。她害得哈维在家里没好日子过。他对此感到羞愧难言。我真不明白他为人怎么还能那么和蔼可亲。”

“他是了不起的，”史蒂文斯慢吞吞地说，“了不起。不过到今晚我才知道他是多么了不起。”

“不管怎么样，这是一个不朽的奇迹吧。即使在这么一堆粪下面，也会出现这样的奇迹。”律师说话时做了一个横扫一切的手势，言下之意他指的远远不止他们眼下处身的这四堵墙以内的事情。

“我想看看能不能换点儿新鲜空气，这房间闷得我快要晕倒了。”史蒂文斯一面摸索着想打开窗子，一面咕哝。可窗子怎么也打不开，他只好垂头丧气地坐下，动手敞开衣领。律师走过去，伸出红通通的拳头，一拳就把窗框打松，这才把窗子打开了些。史蒂文斯向他道谢，可是刚才半小时呆在这儿的这股恶心现在已经升到他喉咙口了，他只有一个念头，一种出于无奈的感觉，就是他必须离开这个停放哈维·梅里克遗体的地方。哦，他现在才充分理解他常常看见老师唇边挂着的那丝微笑所饱含的辛酸。

一次，梅里克作客归来，他带回一个情调独特，令人联想翩翩的浮雕像，雕的是一个枯瘦干瘪的老太婆，坐着在缝膝头上钉着的什么东西。身边是一个生龙活虎的厚嘴唇小淘气，裤子上的背带只剩了一根，站在一边，不耐烦地拉着她的衣服，要她看他抓到的蝴



蝶。史蒂文斯看到那张瘦削疲倦的脸上表现出来的温柔，精致的造型，印象深刻，曾经问过他，这是不是他的母亲。他记得雕刻家的脸顿时热辣辣的，臊红了一阵子。

律师坐在灵柩旁边的摇椅上，他的头往后靠着，眼睛也闭上了。史蒂文斯认真地望着他，不知道他那下巴的线条怎么样，心里不由感到奇怪，一个人怎么能把这样富于特征的脸藏在那么破坏形象的一把大胡子下呢。吉姆·莱尔德突然像感觉到这青年雕刻家那敏锐的眼光了，马上张开了眼睛。

“他经常是不大说话的吧？”他没头没脑问道，“他过去胆子小得像个孩子。”

“是啊，说起来，他是不大开口的。”史蒂文斯回答说，“虽然他可能很喜欢人家，可是他给人们一个离群索居的印象。他不喜欢强烈的感情。他多思善虑，而且有点儿不相信自己——当然啰，只有谈到他的工作是例外。他对自己的工作还是充满信心的。他完全全不相信男人，更不相信女人。总而言之他不信任坏人，当然他决定要信任好人，可是他又怕去作调查。”

“烫伤的狗儿害怕火。”律师冷言冷语说，说罢又闭上了眼睛。

史蒂文斯一个劲儿说下去，描述一遍那整个痛苦的童年。所有这些刺痛人心的丑陋的东西已经成了这个人的一部分，他的脑子一定得成为一个取之不竭的美丽印象的陈列馆。他的脑子是那么灵敏，哪怕只看到一片白杨树叶的影子在阳光下的墙上摇曳，就会铭刻在心头永远不忘。不错，如果说一个人指尖有魔法的话，那就是梅里克。他无论接触到什么，都能揭示出最神圣的秘密：把它从魔法下解脱出来，恢复它纯朴的美。他无论接触到什么，都留下一份有着切身体会的美丽记录——一种微妙的具名，一种他自己的气息，自己的笔调，自己的色彩。



史蒂文斯现在才懂得他老师一生中真正的悲剧所在：他不是像多数人猜测的为了爱情而死，也不是为了爱喝酒而死；他是受了一种打击而死，这下打击比什么事情都来得早，而且创伤更深——他是出于一种羞耻感而死，尽管不是他自己的事，然而又逃不了他的份儿，这种羞耻感从他小时候就埋藏在他心灵深处了。而外表上——他是赤手空拳去打天下，一个被抛到一片举目无亲、满目疮痍的荒漠的孩子，抱着强烈的愿望出去打天下。尽管按传统说来这是纯洁的，占已有之和高尚的行为。

到了十一点钟，那身穿丧服的、平头整脸的高个儿女人宣布守灵人都到齐了，请他们“进餐厅”。史蒂文斯站起身来，那律师却冷冰冰地说：“你去吧——这对你是一次很好的经历，我今天晚上可不要和这群人在一起，我已经跟他们打了二十年交道了。”

史蒂文斯关上门的时候，朝律师看了一眼，律师正坐在灵柩旁边那暗淡的灯光下，一只手托着下巴颏儿。

早先站在快车门口那一群模模糊糊的人影这会儿又拖着脚步走进了餐厅。在煤油灯光下他们分散开来变成一个一个的人了。牧师，是个脸色苍白，神态虚弱的老人，满头白发，还有一把金黄的连鬓胡子，他在边上一张小桌子旁坐下，把他的《圣经》放在桌上。身穿大军团军装的人坐在火炉后面，把椅子翘起来舒舒服服靠在墙上，顺手在背心口袋里摸出羽毛管牙签来。两个银行家，费尔普斯和埃尔德坐在餐桌后面的一个角落里，在那儿他们可以继续讨论新的高利贷法及其对贷款的抵押动产的作用。那个房地产掮客，是个满脸假笑的老头儿，他立刻就跟他们坐在一起。煤炭、木材商和牲口装运商面对面坐在煤炉两边，他们的脚搁在镀镍的炉架上。史蒂文斯从口袋里抽出一本书来看。这幢房子逐步安静下来，他周围的谈话全是有关本地各行各业的话题。当他肯定这家人全去睡觉



了之后，身穿大军团军装的人耸起肩膀，把原先搁在椅子横档的双脚放下，松开两条长腿。

“说不定有一张遗嘱吧，费尔普斯？”他用微弱的假嗓子问道。

银行家不以为然，哈哈一笑，开始用一把珍珠柄的小折刀修起指甲来。

“简直就没必要立一张遗嘱，对吗？”他反问道。

那坐立不安的、身穿大军团军装的人又把椅子换了个位置，双膝快顶到下巴上了。“噢，老头儿不是说哈维最近混得不错吗？”他噙噙喳喳说。

另外一个银行家插话道：“我认为他的意思就是说哈维最近没有要他再多抵押一些田地，给他继续深造罢了。”

“我好像已想不起哈维没去深造前的模样了。”那穿大军团军装的人傻笑道。

人群发出了一片格格格的笑声。牧师拿出了手绢，响亮地擤了下鼻子。银行家费尔普斯啪地一声收好了小刀。“可惜这老头儿的几个儿子没一个有出息。”他沉吟一下，有根有据地说。“他们从来合不拢。他用在哈维身上的钱，足足可以买下十来个牧场的牲口，早知道这样，他还不如把钱扔进沙河里呢。哈维当初如果呆在家里，帮忙照料他们那点家业，到老头儿农场去饲养牲口，说不定他们早就富裕起来了。老头儿只好样样事情都托给佃户，弄得到处上当受骗。”

“哈维从来也不会饲养牲口，”牧场经纪人插话说，“他没干过这行，精明不了。你们还记得他买进山得尔那对骡子，当它们只有八岁吗？其实城里人人都知道这对骡子是山得尔的老丈人十八年前送给他老婆做结婚礼物的。这对骡子早就长足了。”

大伙儿都有分寸地笑了。穿大军团军装的人像孩子似的一下子



乐得直揉膝盖。

“哈维从来干不了什么实际的活儿，他包管也不喜欢干活儿。”那煤炭木材商开口说，“我记得上次他回家来，临走的那天，老头儿到牲口棚去帮着长工套车送哈维上火车。卡尔·摩茨正在修篱笆，哈维跑到台阶上，用他那娘娘腔的嗓子直叫唤：‘卡尔·摩茨，卡尔·摩茨！来帮我捆捆箱子。’”

“那就是你看见的哈维，”穿大军团军装的人附和道，“我还听见他怎么嚎叫着，当时他已经是穿长裤的大孩子了，他妈还经常在牲口棚里用生牛皮鞭抽他，就因为他从牧场赶牛回来的时候在玉米地里让牛摔倒了。有一回他就那样摔死了我一头母牛——一头纯种的泽西牛，还是我最好的奶牛呐，老头儿只好赔我。哈维只顾看沼泽地对面太阳下山，牲口就趁机跑了。”

“老头儿错就错在送孩子到东部去上学。”费尔普斯一面摸着他的山羊胡子，一面用不慌不忙、不偏不倚的调子说，“那地方把他脑子里塞满了废话，特别是这个哈维只要在堪萨斯城商学院上个初级班就行了。”

史蒂文斯眼前的字母都浮动起来，难道这些人真的认为灵柩上的荣誉勋章对他们一文不值吗？要不是由于哈维·梅里克这名字和世界有了联系，他们这城市的名字在邮政指南里还是照旧默默无闻呢。他回想起他的老师临死那天对他说的话。那是在知道两肺充血已经没有痊愈希望之后，雕刻家要求学生将他的遗体送回老家去。“世界正在不断地进步，发展和改善，那里并不是一个可供长眠的安乐乡。”他流露出虚弱的微笑说，“不过到头来，我们还是应当叶落归根，从哪里来，回哪里去。城里的人都会来看看我，他们把要说的都说完了以后，我再听到上帝的审判也就没什么可怕的了。”

牧场经纪人还在发表议论：“四十岁就死对梅里克家的人来说



是太年轻了，他们一般都挺长寿的。也许他威士忌喝得太多了吧。”

“他母亲家里的人可不怎么长寿，哈维体质从来也不怎么壮实。”牧师和善地说。他本来还要多说几句。他曾经是这孩子上主日学校时的教师，也很喜欢他。不过他觉得他不宜多说话，他自己的儿子近况也不妙，有一个儿子最后一次乘快车回来后，在黑山那边的赌场里被人打死，这事还不到一年呢。

“无论怎么说，哈维经常物色酒，这是不消说的，只要是红酒他都要，花色酒也要，这一来他就成了个难得的傻瓜罗。”牧场经纪人继续说教。

就在这时，通向大厅的门格喇喇响了。大家都情不自禁地看着这边，只见吉姆·莱尔德走出来，大家都松了一口气。穿大军团军装的人一看见他那蓝眼睛充满了血丝，就赶紧把头低下。他们都怕吉姆。他是个醉鬼，不过他总能把法律曲解成符合于他的当事人的需要，这可是整个西部堪萨斯城没人办得到的，多少人想办都办不到。律师随手关上门，靠在门上抱着双臂，把头歪在一边。他出庭时如果采取这种姿势，人们常要竖起耳朵来听，因为这往往预示他就要滔滔不绝，大加挖苦了。

他用四平八稳的干巴巴的口吻开始说道：“过去诸位先生在本城生长的青年们的灵柩面前坐着守灵的时候，我曾经数次叨陪末座。如果我没记错的话，每当你们回顾他们的一生，从来没有一个人是你们满意的。这到底是怎么回事？为什么要找个可尊敬的青年就像在沙城里找百万富翁那么难呢？如果来了个外人，人家一定会觉得你们这个进步的城镇有点儿问题吧。为什么鲁本·塞耶，你们培育出来的这位最聪明的律师，他从大学里回来的时候还是非常老实的，竟会喝上了酒，伪造支票，终于开枪自杀呢？为什么比尔·梅里特的儿子在俄马哈的酒馆里死于酒精中毒呢？为什么眼前这位